

大余县纪委监委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负责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省委、省纪委、市委、市纪委和县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县委工作部门、县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乡镇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县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在县委领导下，配合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开展巡察工作，指导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工作。

（四）负责全县监察工作。贯彻党中央、国家监委和省委、省监委、市委、市监委和县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五）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六）负责组织协调全县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七）负责综合分析全县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组织协调起草、修改本县纪检监察规范性文件，参与制定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八）负责组织协调全县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九）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乡镇纪检监察机关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十）完成市纪委市监委、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所属预算单位共有1个，包括：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编制人数小计79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70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0人，事业编制人数9人。

实有人数95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73人，行政在职人数66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0人，事业单位在职人数7人。

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21人，遗属人数1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226 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569.9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0.16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69.9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35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6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76.34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20		
本年收入合计	1589.99	本年支出合计	1870.85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280.86		
收入总计	1870.85	支出总计	1870.85

部门公开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226 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870.85	1146.73	724.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0.16	866.04	724.12
11	纪检监察事务	1590.16	866.04	724.12
2011101	行政运行	866.04	866.04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6.19		466.19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257.93		257.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35	144.3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18	143.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46	95.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73	47.73	
08	抚恤	1.17	1.17	
2080801	死亡抚恤	1.17	1.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	6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	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	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34	76.34	
02	住房改革支出	76.34	76.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34	76.34	

部门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226 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 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 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1569.99	一、本年支出	1569.99	1569.99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69.9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9.30	1289.3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35	144.3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60.00	60.00		
		住房保障支出	76.34	76.34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1569.99	支出总计	1569.99	1569.99		

部门公开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226 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569.99	1146.73	423.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9.30	866.04	423.26
11	纪检监察事务	1289.30	866.04	423.26
2011101	行政运行	866.04	866.04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3.58		193.58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229.68		229.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35	144.3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18	143.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46	95.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73	47.73	
08	抚恤	1.17	1.17	
2080801	死亡抚恤	1.17	1.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	6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	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	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34	76.34	
02	住房改革支出	76.34	76.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34	76.34	

部门公开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226 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146.73	900.09	246.6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8.60	898.60	
30101	基本工资	295.10	295.10	
30102	津贴补贴	169.99	169.99	
30103	奖金	153.98	153.9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46	95.4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73	47.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	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6.34	76.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64		
30201	办公费	38.04		38.04
30202	印刷费	3.65		3.65

30205	水费	0.17		0.17
30206	电费	5.07		5.07
30207	邮电费	4.1		4.1
30211	差旅费	39.5		39.5
30213	维修（护）费	3.65		3.65
30216	培训费	10.3		10.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2		11.2
30229	福利费	1.12		1.1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86		15.8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83		48.8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18		29.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		
30305	生活补助	1.17	1.17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8	0.28	
310	资本性支出	3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6		

部门公开表 7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部门：226 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 购置
**	**	1	2	5	6	7
226	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63.06		11.2	15.86	36

部门公开表 8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226 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2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部门公开表 9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226 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部门公开表 1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当年预算情况 (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870.85		
其中: 财政拨款	1569.99	其他经费	20
支出预算合计	1870.85		
其中: 基本支出	1146.73	项目支出	724.12
年度总体目标	依照党章党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 负责组织协调全县全党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负责综合分析全县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 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 组织协调起草、修改本县纪检监察规范性文件, 参与制定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负责组织协调全县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 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讲培训次数	≥26 次
		审查调查次数	≥90 次
		会议调研次数	≥15 次
	质量指标	立案案件办结率	≥99%
		案件事故发生次数	0
		信访举报办结率	≥99%
		问题线索处置率	≥99%
时效指标	案件办结时限达标率	≥9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社会风气和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是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县纪委监委党风廉政建设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
		其中:财政拨款	12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加大反腐倡廉宣传力度,不断增强广大党员干部的党性观念和廉洁履职意识,牢记宗旨,克己奉公,切实提高拒腐防变能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反腐倡廉宣传活动费用成本	≤120000 元/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宣传活动次数	≥20 次
		编印宣传材料数量	≥8500 份
		反腐倡廉宣传渠道数	≥10 条
	质量指标	营造了良好的社会风气和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是
	时效指标	反腐倡廉政策宣传群众知晓率提升度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党和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反腐倡廉工作满意度	≥97%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收入预算总额为 1870.8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64.27 万元,主要原因为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9.43 万元,人员经费较上年预算减少 9.26 万元,工作经费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42 万元,其他收入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69.9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84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收入 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0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280.8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9.43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支出预算总额为 1870.8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64.27 万元,主要原因为为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9.43 万元,人员经费较上年预算减少 9.26 万元,工作经费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42 万元,其他收入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146.73 万元,较上年

预算安排减少 4.6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98.6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6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 万元、资本性支出 36 万元；项目支出 724.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59.6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440.01 万元、资本性支出 284.11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0.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56.5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8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6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6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6.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85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898.6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8.6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50.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98.7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22 万元；资本性支出 320.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3.34 万。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1569.9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84 万元，主要原因为工作经费减少 4.84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9.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7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8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6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6.34 万

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85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146.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6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98.6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6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 万元，资本性支出 36 万元；项目支出 423.2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17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36 万元，资本性支出 52.9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46.6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4.59 万元，下降 1.86%，主要原因为：在保证机关正常运行的基础上压缩工作经费。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政府采购总额 36 万元，其中：货物预算 36 万元，工程预算 0 万元，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部门共有车辆 6 辆, 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6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2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九)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4 年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对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金额 1870.85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 优化 2024 年预算安排, 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024 年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预算安排项目 1 个, 项目预算金额合计 12 万元, 其中: 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项目 1 个, 项目预算金额 12 万元。

(十) 重点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 紧紧围绕贯彻落实中央纪委全会和省、市、县纪委全会工作部署, 着眼一体推进“三不腐”的工作要求, 强化廉洁文化建设, 扎实推进廉洁文化建设宣传工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 深入开展反腐倡廉宣传教育, 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 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和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

(2)立项依据: 《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有关规定

(3)实施主体: 大余县纪委监委宣传部

(4)实施方案: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 仅仅围绕中心任务, 开展形式

多样的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工作。

(5)实施周期：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6)本年度预算安排：12万元。

(7)绩效目标：加大反腐倡廉宣传力度，不断增强广大党员干部的党性观念和廉洁履职意识，牢记宗旨，克己奉公，切实提高拒腐防变能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中国共产党大余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63.06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费用开支，无相关业务工作。

公务接待费11.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共预算支出，严格执行“三公”经费只减不增要求，严格控制接待范围和标准，厉行节约，与上年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8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三公”经费只减不增要求，加强公务用车管理，统一调度合理使用车辆，提高使用效率，与上年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36万元,比上年增加36万元，主要原因是：为了满足纪检监察工作需要，提高办事办案效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4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

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